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0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现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76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投资者竞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57.8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01 元，共计募集资金 699,998,184.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0,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69,998,184.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及结算登记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139,358.7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67,858,825.2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8-2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 2016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6,938.2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3,138.2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800 万元，投资理财

财 2,000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定期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68.17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3,684.1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25,384.11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8,300 万元，投资理财 10,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定期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721.9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823.6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定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50001103600050213596	1,006,417.02	募集资金专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1300000237860	6,033,640.46	募集资金专户

重庆分行	1211400000032738	4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10155200000363	11,196,607.85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58,236,665.33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部分资产转固，因该项目系对原有生产线的技术更新改造及新建生产线的产能扩张，新购入的部分设备如生产检测设备与原有生产线优化组合配置使用生产；该项目生产出来产品的系半成品生极板，而蓄电池生产主要分为三个阶段：生极板制造、装配、后处理，不能单独计算各个阶段的收益，故无法单独核算其项目效益。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 3,773.96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里股份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014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500 万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2014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 万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2014 年 9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

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4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2016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11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 6 月

编制单位：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785.88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38.23	
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84.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注 1]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半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 度实现 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 重大变化
年产 300 万 只汽车起 动型免维 护蓄电 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202.49	16,864.98	-3,135.02	84.32	[注 2]	[注 2]	不适用	否
年产 1,500 万 只电动车 电 池项目	否	21,785.88	21,785.88	21,785.88	935.74	8,481.21	-13,304.67	38.93	[注 3]	[注 3]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 万 只汽车用 铅酸弱混 合动力电 池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37.92	-24,962.08	0.15	[注 4]	暂未 产生 效益	不适用	否
合 计	—	66,785.88	66,785.88	66,784.88	3,138.23	25,384.11	-41,401.77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 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注 6]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注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发行情况，将原募集资金计划的承诺投资总额 68,500.00 万元，修改为实际募集资金 66,785.88 万元。

注 2：本期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本年度实现的效益详见三（三）。

注 3：本期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

注 4：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因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混合动力汽车产品及销量还较小，而该类产品的产销取决于未来混合动力汽车的发展速度，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适度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节奏，导致该项目稍滞后于投资计划；目前，该项目厂房已建设完成，公司将进一步组织人员完善产品设计、工艺技术及工艺参数标准，并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推进该项目的建设，适时推出该类产品。

注 5：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在 2013 年 10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3,773.96 万元。

注 6：（1）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300.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之前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6 日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限额系 30,000.00 万元，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8,300.00 万元。

注 7：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1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 1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

2016 年 1 月和 5 月，公司分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016 年 1-6 月份，公司合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有 (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渝财富“天添金”2016 年第 734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00 万元及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2000 万元。其他产品到期后都及时将募集资金本金及实现的收益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